7月22日

2021西宁城市发展投资洽谈会开幕

本报讯（记者 张小娟）7月16日，西宁市人民政府召开2021西宁城市发展投资洽谈会（以下简称城洽会）新闻发布会，城洽会将于7月22日开幕。

本届城洽会主要分为线上和线下两大类活动，线上活动主要通过开设“2021城洽会云展平台”（7月22日在线开幕），在线举办的“云展示”“云论坛”“云推介”“云招商”等系列活动。线下举办活动有绿色产业发展论坛，2021年中国覆铜板行业高层论坛、2021年中国（西宁）绿色投资论坛、西宁市城市及产业发展专题推介活动、楚商西宁行活动5项。

城洽会展览展示以“感恩奋进、拼搏赶超，聚力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为主题，分为现代大西宁展区、美丽大西宁展区、幸福大西宁展区三大展区。与以往历届城洽会相比，本届城洽会设计理念更加新颖、创新力度更大。展览展示更加丰富、层次感更强，活动主题更加务实、实效性强，签约项目聚焦重点、突出高质量。

据西宁人民市政府副市长肖向东介绍，今年展会统筹疫情常态化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推行城洽会与青洽会并行召开模式，探索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举办大型经贸盛会的路子。

2021年西宁市城区高中招生计划公布

本报讯（记者 张璐）7月16日，西宁市教育局公布2021年西宁市城区高中招生计划。

2021年西宁市城区示范高中计划招生4266人，普通高中计划招生2252人，特色高中计划招生270人，民办高中计划招生2130人，职业院校计划招生4322人。

今年，西宁市高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继续完善高中学校自主招生程序，高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高中学校招生计划、考生志愿、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及综合素质评价等，分批次向各招生学校集中投档。各高中学校招生办登录“西宁市中招管理系统”进行阅档，审核考生相关信息，确认无误后，予以录取。

8月上旬，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结束后，西宁市高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统一公布录取结果，家长和考生可以上网查询。高中招生学校会以特快专递方式将录取通知书邮寄给考生本人，8月15日开始，各高中学校组织高一新生报到及入学教育、军训等工作。

西部矿区法院

简易程序减轻诉案 联网开庭方便群众

本报讯（记者 郭佳 通讯员 张青秀）近日，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西部矿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法官适用简易程序四地联网开庭审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真正实现让“信息多跑路 让群众少跑腿”，以实实在在的司法举措为群众提供便利。

受理此案后，承办法官得知，原告青海某有限公司在茫崖市，原告（反诉被告）青海某有限公司委托诉讼代理人在西宁市，被告（反诉原告）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柳川某厂及被告周某委托诉讼代理人在广东省广州市，被告周某在广西南宁市。

该案本诉与反诉，各当事人身处异地，到庭参加诉讼费时费力，且案情庭审现场当事人极易起冲突。庭审前，承办法官通过微信群，组织双方当事人举证、质证，以便于节省庭审时间。

因疫情防控需要，当事人申请互联网开庭，为最大化方便群众，减轻讼累。在征得对方当事人同意后，此案决定远程庭审。

庭审中，4个视频窗口同时呈现，并随时放大发言人所在视频窗口。各方当事人和代理人自在线陈述、答辩、举证、质证、辩论等，庭审过程有条不紊。庭审结束时，各方当事人通过网络校对庭审笔录，在明确表示无异议后电子签名确认，一场互联网庭审顺利完成。

轻信陌生来电被骗8993元

本报讯（记者 陈文雯）近日，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格尔木市公安局反电信网络诈骗中心受理了一起网络贷款诈骗案。

东先生报案称，其接到一陌生人打来电话询问是否需要贷款，他回复需要，并添加了对方的微信，之后根据对方提供的二维码，下载安装了“京东金融”APP。东先生在“京东金融”APP上填写个人信息申请贷款后却无法提现，对方说需缴纳会员费后才能提现，于是东先生向对方的账户转账998元，后仍无法提现，此时对方又声称需向公司的账户缴纳保证金后才能成功贷款，保证金会在贷款成功之后自动返还到申贷账户，东先生又向对方账户转账7995元。后对方又以转账时没有备注保证金为由，要求东先生重新转账，此时，的东先生才意识到自己被骗了，随即向格尔木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报了警。

格尔木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提醒：申请贷款时应向有资质的正规金融机构申请。正规的贷款公司不会收取任何贷前费用，例如解冻金、保证金等，更不会通过QQ、微信等私人账号进行贷款沟通。

7月16日，西宁市城西区兴海路街道办事处尕寺巷社区党委协调解决兴海路26号院下水井盖缺失问题，全力解决居民的烦心事、揪心事，有效提升了辖区居民的幸福感、安全感。 本报记者 邢鹏 摄影报道

西宁市湟中区生态环境局

打好“五张牌”助力环境发展

本报讯（实习生 岗拉曲珍）近日，西宁市湟中区生态环境局通过打好“五张牌”，致力于实现治污、环境保护及监测等多方面的发展。

打好“治污牌”，上半年，湟中区环境空气优良率达92.9%，投资3270万元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收集项目。打好“执法牌”，对辖区内重点工业企业现场摸底排查，完善企业信息，建立台账，同时加密监管频次，严肃查办典型环境违法案件。打好“监管牌”，严格执行畜禽养殖业限养区、禁养区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养殖项目不予备案。打好“民生牌”，投资3270万元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收集项目，大有山村已建设污水管网24公里，完成总工程量的90%。投资6550万元在18个村实施“煤改气”107.5蒸吨，目前完成治理104.5蒸吨。打好“监测牌”，湟中区生态环境局上半年完成地表水6个断面、15个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21个一般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等月、季度例行监测，完成23家重点污染源企业上半年执法性监测，完成湟中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环境质量污染源、地表水、环境空气、饮用水源地第一、二季度监测工作，为辖区各类环境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打击网络侵权盗版 五方面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本报讯（记者 张芮）7月16日，记者从青海省版权局了解到，由省版权局、中共青海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青海省公安厅、青海省通信管理局、青海省文化和旅游厅联合组织开展的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2021”专项行动已进入安排部署阶段。

据了解，此次专项行动，聚焦权利人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网络侵权问题，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版权管理实际，将从短视频版权、网络直播、在线教育等五个方面不断加大网络版权执法监管力度。

目前，“剑网2021”专项行动已进入安排部署阶段，即将开始自查自纠摸底排查阶段，并在8月开展网络侵权盗版集中整治行动。

专项行动期间，青海省各级版权、网信、通信管理、公安、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等部门将联手协作，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加大对网络侵权盗版行为的行政监管力度，对涉嫌构成犯罪的，根据“两法衔接”机制及时移交公安机关立案查处。

进一步深化政企合作，充分发挥权利人、行业组织、社会团体、第三方机构维权积极性，推动构建打击网络侵权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社会共治格局。

落单岩羊误入公路 森林公安及时救助

本报讯（记者 张芮）7月12日，青海省公安厅森林警察总队三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局澜沧江园区森林公安局及时救助一只落单的幼龄岩羊。目前，小岩羊已被放归大自然。

据了解，当日澜沧江源园区森林公安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杂多县瓦里沟盘山公路上发现一只野生动物沿路行走，因公路两边有混凝土护坡，高度比较高，动物难以逾越。且该路段过往车辆较多，存在安全隐患。

接警后，森林公安民警立刻赶赴现场，经查看确认，该动物为幼龄岩羊，属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疑因和岩羊群体走散落单而误入公路内陷入困境无任何受伤痕迹。所幸过往车辆及时发现并报警，民警随即将岩羊用警车载至附近山顶放归大自然。

我省第12次调整工伤保险待遇标准

每人每月增加233元

本报讯（记者 雷洁）近日，记者从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获悉，省人社厅会同青海省财政厅联合印发《关于调整工伤保险待遇的通知》，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调整我省工伤保险待遇标准。

据了解，本次调整是自2007年以来，我省第12次调整提高工伤保险待遇标准，主要涉及以下两项内容：调整工伤职工伤残津贴，2020年12月31日（含）前发生的工伤，鉴定为一至六级的工伤职工按月领取伤残津贴，每人每月增加233元。调整工亡职工供养亲属抚恤金，2020年12月31日（含）前因工死亡的，按月领取供养亲属抚恤金的人员，每人每月增加106元，调整后实际领取低于每人每月1148元的，调整到每人每月1148元。

本次调整提高工伤保险待遇是省人社厅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点项目，也是我省人社领域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又一重要举措，更是践行人民至上理念的具体表现，对于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今后，省人社厅将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督促指导全省各级人社部门严格落实文件要求，确保各项工伤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切实保障全省工伤职工及工亡职工供养亲属的基本权益。